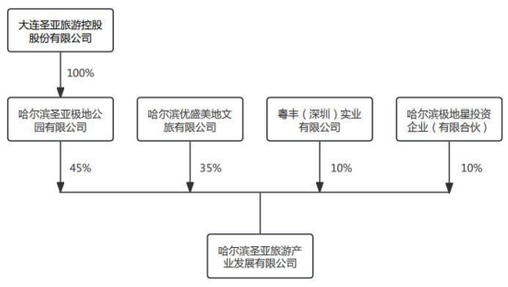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6-060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10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子平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新增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聘任2026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3)。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6-062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6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及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异议情况:原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故难以保障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按期落地,为确保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顺利开展,经邀请招标,公司拟聘任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20年11月25日

(3)组织形式: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2

(5)首席合伙人:吉争雄

(6)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人员436人,合伙人36人,注册会计师17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92人。

(7)2025年度,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收入总额为人民币13,057.51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1,740.1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6,779.21万元。

(8)2025年度,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49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采矿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教育等,不含税审计收费总额5,407.17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取职业风险基金773.38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1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22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质量复核人信息

刘火旺,2000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1999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现任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近三年签署过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拟签字人员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1:林恒新

林恒新,2001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3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现任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2:王倩玲

王倩玲,2024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20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25年开始在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现任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至今参与过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挂牌公司年报审计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复核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的情况;签字注册会计师林恒新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两次、自律监管措施(监管警示)一次。项目质量复核人刘火旺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一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林恒新	2023年5月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因某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问题被出具警示函。
2	林恒新	2026年6月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因某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问题被出具警示函。
3	林恒新	2026年7月	自律监管措施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因某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问题被予以监管警示。
4	刘火旺	2026年1月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因某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问题被出具警示函。

4.独立性

本次拟聘任的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5.审计收费

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8万元,系根据邀请招标结果确定,与2025年度审计费用相比增加5万元。其中,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5万元,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73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5年,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原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故难以保障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按期落地,为确保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顺利开展,经邀请招标,公司拟聘任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解和审查,认为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年审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同意聘任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6-061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为大连圣亚营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亚营销")、大连圣亚品牌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亚品牌")、大连圣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亚商业")、大连圣亚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亚生物")、大连圣亚金图企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亚金图")、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亚旅游"),均为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均非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拟新增2026年度担保债权数额为本金不超过人民币7,700万元及基于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费用等,已实际为圣亚营销、圣亚品牌、圣亚商业、圣亚金图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均为0万元,已实际为圣亚生物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为800万元,已实际为圣亚旅游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为1,452.19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7.74%;被担保人圣亚营销、圣亚品牌、圣亚商业、圣亚金图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前次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日、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九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3,800万元人民币,系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资金主要用于日常运营、维修改造、动物资产购置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担保、质押担保、保证担保等,本次担保无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二)本次新增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1.新增担保额度预计基本情况

为满足资金需求,保障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新增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担保资金主要用于日常运营、维修改造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担保、质押担保、保证担保等。

公司拟新增2026年度担保债权数额为本金不超过人民币7,700万元及基于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费用等,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债权本金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公司及/或子公司	大连圣亚营销服务有限公司	132.81%	0.00	担保债权数额为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700万元及基于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费用等	8.06%
	大连圣亚品牌发展有限公司	102.43%	0.00		
公司及/或子公司	大连圣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12.26%	0.00	担保债权数额为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及基于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费用等	4.74%
公司及/或子公司	大连圣亚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62%	800.00	担保债权数额为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及基于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费用等	4.74%
公司及/或子公司	大连圣亚金图企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1.24%	0.00	担保债权数额为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及基于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费用等	4.74%
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	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注	57.81%	1,452.19	担保债权数额为本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及基于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费用等	14.23%

注: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哈尔滨优盛美地文旅有限公司、粤丰(深圳)实业有限公司将同时为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新增担保为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均无反担保。本次新增担保预计有效期至下一年股东会审议通过年度担保预计议案之日止。

上述对外担保额度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可将担保额度在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控股子公司(含预计有效期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内部调剂使用,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公司提请董事会、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和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2.新增担保额度预计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15日召开第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大连圣亚营销服务有限公司

圣亚营销成立于2021年2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4MA10W6BW15,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褚小斌,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8号,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游览景区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财务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饲料添加剂销售,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圣亚营销经审计总资产8,236.60万元,负债总额9,175.74万元,净资产-939.14万元;营业收入544.49万元,净利润-34.00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圣亚营销未经审计总资产3,589.79万元,负债总额4,767.56万元,净资产-1,177.77万元;营业收入263.46万元,净利润-238.63万元。

公司持有圣亚营销100%股权,圣亚营销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一级)。

(二)大连圣亚品牌发展有限公司

圣亚品牌成立于2021年3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4MA10YB1W23,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蒋红由,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17层1号13-46单元,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营业性演出,演出场所经营,演出经纪,互联网直播服务(不含新闻信息服务、网络表演、网络视听节目),食品互联网销售,网络文化经营,电视剧发行,电视剧制作,电影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礼仪服务,文艺创作,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个人商务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动漫游戏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圣亚品牌经审计总资产11,784.62万元,负债总额11,838.62万元,净资产-54.00万元;营业收入1.28万元,净利润-14.62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圣亚品牌未经审计总资产2,131.98万元,负债总额2,183.89万元,净资产-51.91万元;营业收入1.72万元,净利润2.09万元。

公司持有圣亚品牌100%股权,圣亚品牌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一级)。

(三)大连圣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圣亚商业成立于2021年2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4MA10W67M4G,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宋晓妮,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6号,608-8号,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餐饮管理,物业管理,销售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柜台、摊位出租,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箱包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圣亚商业经审计总资产14,798.68万元,负债总额14,874.55万元,净资产-75.87万元;营业收入1,903.89万元,净利润9.73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圣亚商业未经审计总资产1,844.71万元,负债总额2,070.86万元,净资产-226.16万元;营业收入629.11万元,净利润-150.29万元。

公司持有圣亚商业100%股权,圣亚商业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一级)。

(四)大连圣亚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圣亚生物成立于2021年2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31MA10W90M8X,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张胜久,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6号,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利用,药品生产,药品零售,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纯化、合成技术研发,生物饲料研发,海水养殖和海洋生物资源利用装备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销售代理,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圣亚生物经审计总资产6,591.78万元,负债总额4,985.06万元,净资产1,606.72万元;营业收入697.34万元,净利润-250.26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圣亚生物未经审计总资产2,632.64万元,负债总额1,148.44万元,净资产1,484.20万元;营业收入234.70万元,净利润-122.51万元。

公司持有圣亚生物100%股权,圣亚生物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一级)。

(五)大连圣亚金图企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圣亚金图成立于2023年10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4MAD1LM1X2U,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宋晓妮,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8号,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酒店管理,游乐园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日用百货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圣亚金图经审计总资产2,844.55万元,负债总额3,185.40万元,净资产-340.85万元;营业收入1,255.58万元,净利润-88.88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圣亚金图未经审计总资产2,084.78万元,负债总额2,527.63万元,净资产-442.86万元;营业收入491.30万元,净利润-102.00万元。

公司持有圣亚金图100%股权,圣亚金图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一级)。

(六)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圣亚旅游成立于2012年6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9591949815B,注册资本为9,45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杨子平,注册地址为哈尔滨市松北区太阳大道277号,经营范围为旅游业务,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极地馆、水族馆、动物园的经营与管理,游乐园服务,动物表演,野生动物饲养服务,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一般保护水生、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水生、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利用,海洋人造景观、海洋生物标本陈列、船舶模型陈列,技术服务、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信息技术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销售:旅游纪念品、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零售,动物饲料销售,摄影摄像服务,酒店管理,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生产经营,场地及设备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营业性演出,文艺创作。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圣亚旅游经审计总资产43,942.65万元,负债总额24,840.89万元,净资产19,101.76万元;营业收入16,036.83万元,净利润6,424.65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圣亚旅游未经审计总资产43,711.49万元,负债总额25,268.12万元,净资产18,443.37万元;营业收入6,648.93万元,净利润3,341.61万元。

公司间接持有圣亚旅游45.00%股权,圣亚旅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二级)。

股权穿透图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签署担保协议。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子公司资金需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所属正常、持续经营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8,901.25万元人民币,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8,901.25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7.74%,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为0万元。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6-063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1日至2026年11月2日

投票时间为:2026年11月1日15:00至2026年11月2日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新增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	《关于聘任2026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议案2已经公司第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文件。

2. 特别决议议案: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6年11月1日15:00至2026年11月2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录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网络投票服务-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93	大连圣亚	2026/10/2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将前述证件用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10月29日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6:30

2026年10月30日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6:30

(三)登记地点: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6-8号

邮政编码:116023

联系电话:0411-84685225

电子信箱:dshbgs@sunasia.com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新增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	《关于聘任2026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6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定期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77号)核准,汇得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607,06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22.6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9,999,999.6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363,578.9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2,636,420.68元。上述资金于2026年2月12日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103号)。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发行名称	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12日		
募集资金总额	579,999,999.60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2,636,420.68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60万吨聚氨酯新材料项目	2.62	2027年下旬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否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1年期定期存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汇支行	定期存款	1年	5,000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1.50	否	是	否

注:上述定期存款均可以提前支取,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	–	10,000.00
2	普通大额存单	4,000.00	4,000.00	9	–
3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	–	10,000.00
4	定期存款	10,000.00	–	–	10,000.00
5	定期存款	5,000.00	5,000.00	35	–
6	普通大额存单	4,000.00	–	–	4,000.00
7	定期存款	5,000.00	–	–	5,000.00
合计				44	3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4,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9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95.24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9,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000.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的收益,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存款类产品、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券商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管账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坚持在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的原则下对自有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中介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汇得科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7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汇得")
	本次担保金额	7,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3,881.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83,7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2.1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10月16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BZZSX2026004),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汇得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所签订的一系列授信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7,000.00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为各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融资担保,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在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30日及2026年5月2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汇得科技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等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汇得科技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钱建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82MA349RNJ0D		
成立时间	2016年7月19日		
注册地	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龙安开发区塘运路13号		
注册资本	4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密封用填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1,907.43	89,639.33
	负债总额	31,109.38	30,058.12
	资产净额	60,798.05	59,581.21
	营业收入	67,779.70	118,408.08
	净利润	1,057.09	1,861.68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

债务人: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人: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最高担保额(本金):人民币7,000.00万元整

4、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各全资子公司2026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本公司整体融资成本,公司同意为各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融资担保,公司为各子公司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贷款提供担保是在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经合理预测而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为各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融资担保,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在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其业务发展和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83,7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母公司汇得科技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52.18%,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031.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4.98%,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600085 证券简称:同仁堂 公告编号:2026-029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0月1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崇外大街42号同仁堂大厦5层会议室

(一)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4,773,0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398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朝华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公司独立董事全部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064,362	96.8804	1,352,898	2.4700	355,800	0.649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函的议案》	53,064,362	96.8804	1,352,898	2.4700	355,800	0.649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2. 议案1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 议案1关联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股份719,308,54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弘、张爽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7日

● 报备文件

1.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085 证券简称:同仁堂 公告编号:2026-030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董事王继雄先生递交的辞任函,因工作调整原因,王继雄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职务。辞任后,王继雄先生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一、董事离任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王继雄	职工代表董事	2026年10月16日	2027年6月13日	工作调整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继雄先生的辞任函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及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尽快完成补选职工代表董事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继雄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已按照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

王继雄先生在任职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王继雄先生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7日